

山东省建筑业协会

鲁建协〔2024〕4号

关于印发山东省建筑业协会 《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稿）》 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）、各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科技成果评价工作，发挥科技成果评价作用，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应用，我会对《山东省建筑业协会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进行了修订。现将山东省建筑业协会《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稿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原《山东省建筑业协会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山东省建筑业协会《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稿）》

(此页无正文)

